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DICSKIN HOLDINGS LIMITED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07)

更換合規顧問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創業板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6條，基於服務費用水平的考慮，本公司與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申萬宏源**」）（前稱「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已經相互同意終止於2014年12月3日所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該終止**」），且該終止協議自2016年8月1日起生效。

董事會與申萬宏源確認，直至本公佈日期，無其他與有關該終止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豐盛融資有限公司（「**豐盛融資**」）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7條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替代合規顧問，由2016年8月1日起生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由生效日起直至本公司已就其上市日期後開始之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即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當日為止，或直至本公司與豐盛融資訂立之合規顧問協議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豐盛融資是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可從事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承董事會命
密迪斯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江覺亮醫生

香港，2016年7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江覺亮醫生、盧國斌先生及江聰慧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昌達先生、李家麟先生及梁兆祥先生。

本公告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其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登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medicskin.com。